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11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高新国际广场B座10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股数量	119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350,268,498
4.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77,692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412,873,817股,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356,268股)为412,517,549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 董事会秘书陈英格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0,076,442	98.942	304,289	0.060	2,847	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7,877,528	98.932	2,961,483	0.778	3,467	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2,340,698	97.022	304,289	2.462	2,847	0.026
2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0,142,884	88.181	2,901,903	18.774	3,467	0.02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 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越刚、钟皓陈云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公告编号:2026-006

##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九龙工业园凤凰三横路57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股数量	46,487,143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46,487,143
4.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47,29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经理上官文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2. 董事、董事会秘书郑华民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本次会议,除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外,财务负责人王悠先生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项目投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471,243	99.967	20,200	0.043	6,300	0.013

2.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471,243	99.967	20,200	0.043	6,300	0.013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项目投资议案》	8,026,000	98.072	20,200	0.250	6,300	0.078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26,493	98.028	14,700	0.180	1,300	0.01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健、王慧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21

##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A座(A8)306-308单元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股数量	98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179,332,014
4.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43,679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公司已回购的股份。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 TAO HAI(陶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8人;

2. 董事会秘书施婵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激励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9,198,994	99.930	52,898	0.029	42,120	0.047

2. 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9,081,988	98.077	61,398	0.030	179,420	0.097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激励款的议案》	6,336,088	98.070	52,898	0.018	42,120	0.063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6,223,008	96.430	61,398	0.793	179,420	2.76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会议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晓静、顾一然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6-002

##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韩元再、韩元晋、韩元富、王国良、徐伟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五位股东均持有21,089,6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为11.31%;合计持有106,448,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53%。

韩元再、徐伟建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9,405,000股,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5.05%,届时将另行披露相关公告和权益变动报告。

● 本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韩元再、徐伟建的通知,其拟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协议转让,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韩元再、徐伟建

2. 持股情况:韩元再、徐伟建、韩元富、韩元晋、王国良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五位股东均持有21,089,6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为11.31%;合计持有106,448,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5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韩元再	21,089,600	11.3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股份及上市后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回购股份
韩元富	21,089,600	11.31	
徐伟建	21,089,600	11.31	
韩元晋	21,089,600	11.31	
王国良	21,089,600	11.31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数值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过往减持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元再、徐伟建过往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主要内容

1. 转让原因:为满足股东自身资金需求,同时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引入认可公司价值和看好公司发展未来发展的新投资者。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3.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方式。

4. 转让数量和比例:本次拟计划转让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9,405,000股,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5.05%。

5. 转让期间: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具体股份过户时间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意见公布之后的6个月内完成。

6. 转让价格:转让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与相关意向受让方协商确定,并严格遵守转让就股份减持事项做出的承诺。

三、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元再、徐伟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就股份减持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 本人自股份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 所持公司股份在原各自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或授权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此后减持价格不低于股份价格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届满后延长6个月。

4. 本人意在长期持有公司股份,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3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自前述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五位实际控制人每年累计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减持比例由各方协商确定,协商不一致的,各方根据所持持股比例同比例进行减持,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5. 若减持公司股份,将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6. 如违反有关股份减持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且自违规减持行为发生之日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的实施受市场环境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00 证券简称:东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0,738.07	74,960.74	47.60%
营业利润	14,506.39	7,395.28	96.01%
利润总额	14,301.06	7,303.89	9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40.91	6,897.29	8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09.36	6,146.94	103.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02	增加3.01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317.62	291,776.7	3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386.31	173,363.66	6.36%
资产负债率(%)	29.88(14)	29.84(14)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1	5.68	4.3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一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列报,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 经营情况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0,738.57万元,同比增长47.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940.91万元,同比增长86.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509.36万元,同比增长103.52%。

2. 财务状况

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343,117.52万元,同比增长26.2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84,386.31万元,同比增长6.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6.19元,同比增长6.36%。

三、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得益于PCB东南亚投资潮、人工智能、算力等领域快速发展带来的新机遇,公司PCB电鍍设备订单持续增长,带动公司整体业绩稳步提升,较上年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二) 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的主要原因说明: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7.60%	公司PCB电鍍设备订单快速增长,带动公司整体业绩稳步提升,较上年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营业利润	96.01%	收入的增长带动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1%	收入的增长带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2%	收入的增长带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增长。
总资产	26.24%	收入的增长带动总资产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6.36%	收入的增长带动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每股净资产	4.36%	收入的增长带动归属于上市公司每股净资产大幅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东